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厂房扩建项目（车间一、三、四建设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竣工环保设施验收意见

2019年3月27日，星星集团有限公司组织进行了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厂房扩建项目（车间一、三、四建设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竣工验收现场检查。参加会议的单位有：星星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等单位。检查组和与会人员现场检查了该项目环保设施（废气、废水、噪声部分）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听取了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废气、废水、噪声部分环保执行的报告和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气、废水、噪声部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调查表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检查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台州市椒江区洪家昌平路260号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星星中小企业科创园建设项目新建房屋总建筑面积92795.79m²，建设内容为建设4幢厂房，其中车间一共四层，总面积64935.98m²；车间二共一层，总面积228.76m²；车间三共一层，总面积214.12m²；车间四共四层，总面积为27416.93m²。车间一、车间二、车间三、车间四均为混凝土框架结构。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7月，企业委托浙江博华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厂房扩建项目（车间一、二、三、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8月22日获得《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厂房扩建项目（车间一、二、三、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

复》(台环建(椒)[2018]70号)。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为 1134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 占总投资的 0.5%。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针对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厂房扩建项目进行调查, 验收内容为: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厂房扩建项目(车间一、二、三、四建设项目), 其中车间一共四层, 总面积 64935.98m²; 车间二共一层, 总面积 228.76m²; 车间三共一层, 总面积 214.12m²; 车间四共四层, 总面积为 27416.93m²。

二、工程变更情况

本项目用地地块用地性质、建筑功能均未发生变化。根据环评修编报告及批复,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厂房扩建项目(车间一、二、三、四建设项目)建筑占地面积减少 80.52m², 包括车间一占地面积增加 17.46m², 车间二占地面积增加 0.76m², 车间三占地面积增加 1.12m², 车间四占地面积减少 99.86m², 总建筑面积减少 455.21m², 包括车间一建筑面积减少 84.02m², 车间二建筑面积增加 0.76m², 车间三建筑面积增加 1.12m², 车间四建筑面积减少 373.07m²。项目建设内容的变动不会增加污染物排放, 不会增加环境风险, 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和《关于印发纸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 本项目建设内容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施工期

废气:

施工期间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扬尘, 建设期间采取一定的措施, 如设置细目滞尘网、设置围挡和硬化道路, 经常对区块进出的运输道路进行洒

水抑尘等，可有效缩小扬尘的影响范围和影响程度。

废水：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施工期泥浆废水经施工过程中在施工段设置沉淀池一座，对施工过程中产生泥浆水和施工废水进行收集，经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洒水降尘，不外排。

噪声：

项目建设施工阶段所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建筑物建造时各种机械设备运作产生的噪声及运输、场地处理等工作的作业噪声，这些噪声根据施工机械种类、数量、相对分布的距离等因素不同而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同的噪声影响。施工期间主要通过加强管理，选取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工期，采取降噪措施来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运营期

本项目建设成后将出租或出售给企业从事生产，但具体生产项目还未确定，因此本环评将只对施工期进行评价分析，今后若确定项目上马，企业在入驻前需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重新报批。

四、验收监测结果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的验收调查表（浙科达检[2019]验字第 010 号）结果表明：

本项目生活污水 pH 值、COD_{Cr}、BOD₅、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和动植物油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及《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限值要求；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敏感点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厂房扩建项目（车间一、二、三、四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及试运行中，废气、废水、噪声措施基本按国家有关要求落实；该项目基本具备建设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六、建议

（1）要求提高入驻企业的门槛，尽量引进废气产生量较小、噪声较小的企业，科技型、创新型为主导的产业；

（2）定期对化粪池进行清理，确保生活废水达标排放；

（3）企业引进后，加强企业工艺废气的收集工作，加强废水、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运行和管理，完善处理设施运行台账；

（4）营运期间加强对进出车辆的管理，禁止鸣笛，严控人为噪声，尽量控制突发性的重噪声产生，尽快做好绿化措施；

（5）加强引进企业的环境风险防范管理，有效控制风险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